

# 吴忠市北片区排水防涝应急池项目三标段、监理标段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吴忠市北片区排水防涝应急池项目已由吴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吴忠市北片区排水防涝应急池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吴发改审发〔2024〕36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2023年海绵城市中央专项资金及自筹，招标人为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设备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宁夏标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新建排水防涝应急调节池1座，有效容积18500m<sup>3</sup>，钢筋混凝土构筑物。粗格栅间1座，框架结构，安装回转式机械格栅除污机1台。高压开闭站1座，框架结构，并对原有10KV供电电源进行改造。

2.2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吴忠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内，粗格栅间南侧空地处。

2.3 计划工期：175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规定的全部内容。

2.5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4个标段，

招标内容：

一标段：1#格栅间：建筑面积48m<sup>2</sup>，框架结构，平面尺寸9.4x4.9m，地下钢筋混凝土水池(含钢格盖板)、地上一层框架结构，配套采暖、通风、强弱电、太阳能光伏系统，工艺管道及设备安装。2#应急池：建筑面积4160m<sup>2</sup>，平面尺寸97.2x41.2m，有效容积18500m<sup>3</sup>，钢筋混凝土结构，通风口热浸镀锌钢盖板、池内划分6条冲洗廊道，带集水坑、阀门井。配套强弱电、太阳能光伏系统，工艺管道及设备安装。3#除臭设施基础：钢筋混凝土基础，500mm厚砂夹石垫层。4#高压开闭站：建筑面积126m<sup>2</sup>，平面尺寸10x9m，地上一层框架结构，配套通风、强弱电、太阳能光伏系统，给排水工程。室外工程：室外混凝土道牙45m，硬化混凝土路面160m<sup>2</sup>，面包砖铺设80m<sup>2</sup>，围墙砌筑75m，室外采暖管道铺设15m，室外监控6台，室外工艺管道及除臭管道铺设，室外绿化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

二标段：1#格栅间设备购置及运输：回转式格栅除污机、铸铁镶铜方闸门、渣车、有毒有害气体报警装置。2#应急池设备购置及运输：一体式真空冲洗设备、液位计、配电柜、变频器、真空冲洗控制柜、集控PLC柜等。3#除臭设施购置、运输及安装运行：DDBD等离子除臭设备、碱洗喷淋塔、液下循环水泵、PH计、液位变送器、温度变送器、加热器、排放筒、碱洗加药装置、PLC控制柜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

三标段：5#原有配电室改造：拆除新高高低压配电柜、变压器、封闭母线槽等。室外总控管架安装。4#高压开闭站新建高压开关柜、直流屏、封闭母线槽，高压电缆进线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

监理标段：对吴忠市北片区排水防涝应急池项目施工全过程进行监理

注：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如果有）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一标段本次招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且具有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配备、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外地企业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二标段本次招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且具有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的专业生产厂家或代理商（代理商投标的，须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三标段本次招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且具有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含五级）资质，并在人员配备、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外地企业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监理标段本次招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且具有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具有市政工程监理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配备、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4月08日至2024年04月17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

4.2 “电子交易平台”实行CA数字证书安全登录管理。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4月30日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注：一、二标段开标时间为：2024年04月29日9时00分；三标段、监理标段开标时间为：2024年04月30日9时00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吴忠市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宁夏标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吴忠市利通区世纪大道 565号

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宝湖海悦嘉园9号

综合楼1801室

邮编：751100

邮编：750004

联系人：白婷婷

联系人：吴佳丽、何静、王丽敏

电话：0953-2271982

电话：18609589501、13895436430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2024年\_04月08\_日